

上海市金融工会工作委员会（通知）

沪金融工会〔2016〕24号

关于开展2016年度建设上海国际金融中心立功竞赛 ——金融职工合理化建议和先进工作法 优秀成果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单位工会、团组织：

为进一步激发广大金融职工创新热情，推动金融系统各单位开展合理化建议和先进工作法征集评选活动，按照金融党委年度工作要求和市总工会、团市委工作部署，决定开展建设上海国际金融中心立功竞赛——金融职工合理化建议和先进工作法优秀成果评选活动。

一、指导思想

以建设上海国际金融中心为目标，鼓励金融职工围绕上

海创新驱动发展、经济转型升级总体要求，深入开展群众性金融创新活动；同时积极推动职工岗位学习、岗位创新、岗位成才，为建设上海国际金融中心作出贡献。

二、活动内容

（一）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职工在本单位业务创新、管理创新、服务创新和品牌创建等方面提出并被采纳实施的合理化建议或“金点子”；在积极转变服务方式、服务渠道、服务设施、服务功能优化等方面提出并被采纳实施的合理化建议或“金点子”；在《银行业窗口服务质量规范》、《人身保险业窗口服务质量规范》、《机动车辆保险车辆保险理赔（物损）服务质量规范》、《证券业窗口服务质量规范》和《期货业窗口服务质量规范》完善修订过程中提出并被采纳的合理化建议或“金点子”。被采纳的合理化建议或“金点子”，同时要取得一定的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

（二）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职工在服务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上海自贸区金融创新、上海科创中心建设等方面，探索、创造的具有创新、高效、科学、实用、规范特点的易掌握和有应用价值的先进工作法。

三、竞赛组织

本次立功竞赛活动主办单位：上海市金融工会工作委员会、共青团上海市金融工作委员会；协办单位：上海市银行同业公会、证券同业公会、保险同业公会、期货同业公会、

基金同业公会；立功竞赛活动办公室设在市金融工会。

四、实施步骤

（一）、各单位工会和团组织要结合实际，制定布置本单位职工合理化建议和先进工作法优秀成果评选活动实施方案，于 8 月 31 日前向组委会报备（不提交评选活动实施方案和不提供竞赛信息的，视为放弃参加本次竞赛活动）。

（二）、在各单位开展建设上海国际金融中心立功竞赛——金融职工合理化建议和先进工作法优秀成果评选活动实施过程中，要加强职工专业培训；金融工会将适时安排集中培训（培训通知另行下发）。

（三）、明年 2-3 月下发优秀成果评选具体通知，明确推荐名额、申报程序等，各单位工会和团组织要提交评选活动总结材料。

（四）、明年 4-5 月份，市金融工会和市金融团工委根据各单位制定的实施方案（计划）和总结材料进行检查；并组织有关专业评委进行评审。表彰金融职工合理化建议和先进工作法优秀成果先进团队、个人；同时根据“好中选优”的原则，推荐候选人参加全总、市总工会和团市委等先进评选。

五、具体要求

（一）、加强领导，合力推进。成立组委会或相应工作机构，创新评选活动机制，明确工作职责，切实推进评选活动有效开展，进一步扩大行业覆盖面。

(二)、注重结合，丰富内容。把金融职工合理化建议和先进工作法优秀成果评选活动与促进企业发展相结合，与深入推进职工素质工程相结合；要围绕金融职工合理化建议和先进工作法优秀成果评选活动，结合本单位工作的实际，进一步细化优秀成果评选活动内容、方式。

(三)、有序推进，注重实效。金融职工合理化建议和先进工作法优秀成果评选活动要做好组织实施工作，做到分层分类有序推进，形成长效工作机制，不断丰富优秀成果评选活动内涵。

联系人：蒋良书

联系电话：15000658593

丁 宁

联系电话：23116307

电子邮箱：jrchkfw@126.com

